

武汉市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社会福利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

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社会福利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主要职能：提供收养服务，弘扬救助精神。“三无老人”收养，家庭无力照顾老人收养，在华无人照顾海外侨胞与外籍华人收养以及对收养对象康复治疗。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武昌区社会福利院单位预算包括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市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 1 个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3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46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0.0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65.33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67.99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93.33	本年支出合计	1,693.3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693.33	支出总计	1,693.33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501	501002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武昌区民政局	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合计	1,693.33	1,693.33	1,693.33	
本年收入	小计	1,693.33	1,693.33	1,693.33
	一般公共预算	1,233.33	1,233.33	1,233.33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事业收入	460.00	460.00	46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93.33	590.57	1,102.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0.01	457.25	1,102.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10	130.1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09	94.0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1	36.01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429.92	327.16	1,102.7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429.92	327.16	1,102.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3	65.3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3	65.3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0	18.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33	47.3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99	67.9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99	67.9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59	41.59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19	7.1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1	19.21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33.33	一、本年支出	1,233.3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33.3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0.01
		(八) 卫生健康支出	65.33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 农林水支出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67.99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其他支出	
		(廿三) 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33.33	支出总计	1,233.33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33.33	590.57	559.68	30.89	642.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0.01	457.25	426.36	30.89	642.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10	130.10	126.35	3.7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09	94.09	90.34	3.7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1	36.01	36.01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969.92	327.16	300.02	27.14	642.7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969.92	327.16	300.02	27.14	642.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3	65.33	65.3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3	65.33	65.33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0	18.00	18.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33	47.33	47.3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99	67.99	67.9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99	67.99	67.9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59	41.59	41.59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19	7.19	7.19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1	19.21	19.21	0.00	0.0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33.33	590.57	559.68	30.89	642.76
501	武昌区民政局	1,233.33	590.57	559.68	30.89	642.76
501002	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1,233.33	590.57	559.68	30.89	642.7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0.57	559.68	30.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5.02	445.0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5.90	75.9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14	37.14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9.78	209.7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01	36.0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0	18.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01	23.0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0	3.6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59	41.5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9	0.00	30.89
30201	办公费	15.72	0.00	15.72
30216	培训费	2.24	0.00	2.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0.00	0.07
30228	工会经费	5.39	0.00	5.39
30229	福利费	3.73	0.00	3.7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	0.00	3.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66	114.66	0.00
30302	退休费	90.34	90.34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32	24.32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 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07	0.00	0.00	0.00	0.00	0.07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1,102.76	64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0.00
武昌区民政局		1,102.76	64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0.00
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1,102.76	64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0.00
本级支出项目		1,102.76	64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0.00
民福老年病医院补助经费	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90.83	9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福利院运营经费	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51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0.00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	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499.93	499.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填报人	施念	联系电话	88938970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1233.33	72.83%	1165.09 1089.7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60	27.17%	160.00 192
		合 计	1693.33	100%	1325.09 1281.76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559.68	33.05%	542.95 581.44
		运转类项目支出	30.89	1.82%	45.24 47.35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 出	1102.76	65.12%	736.90 652.96
		合 计	1693.33	100%	1325.09 1281.76
部门职能概述	提供收养服务，弘扬救助精神。我院主要职能是“集中特困人员”的收养，家庭无力照顾老人的收养，在华无人照顾海外侨胞与外籍华人的收养以及对收养对象的康复治疗。				
年度工作任务	1. 为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和政府兜底低保人员提供基本生活需要和照料护理服务； 2. 消除安全隐患，改善院内环境，确保院内设施设备和各项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3. 保障武昌区社会福利院院内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的医疗救治及护理工作、同时服务于全院其它社会代养老人的医疗服务，体现医养结合服务特色。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 总预算	项目本年 度预算
	集中供养特 困人员经费	特定目标类		499.93	499.93 集中供养 特困人员 经费将用 于其基本 生活费（专 项用于为 特困人员 提供基本

				生活条件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伙食费、生活用水电燃料费、服装费、被褥等日常生活用品和零用钱)和照料护理费(主要用于购买护理用品和照料护理、康复训练等服务产生的支出。
福利院运营经费	特定目标类	512	512	(1)水、电费 (2)配电、电梯、空调、饮水机等设施设备维保及维修; (3)消防维保及改造; (4)印刷及广告制作; (5)大型活动经费; (6)垃圾处理及灭四害; (7)零星维修工程。(8)聘用人员工资
民福老年病医院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90.83	90.83	享受药品进出库零差价的补助,财政差额拨款在

					编人员 14 人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完成集中供养人员安置，落实各项惠民政策		目标 1：集中供养人员全部安置，按要求提供相应的照料和服务		
	目标 2：保障服务对象和职工生命财产安全，确保福利院安全高效运转。		目标 2：消除安全隐患，改善院内环境，确保院内设施设备正常使用、各项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3：保障武昌区社会福利院院内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的医疗救治及护理工作；保障武昌区民福老年病医院在编人员工资。		目标 3：保障武昌区社会福利院院内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的医疗救治及护理工作；保障武昌区民福老年病医院在编人员工资。		
长期目标 1：	完成集中供养人员安置，落实各项惠民政策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生活费	预算成本范围内	预算审批
			照料护理费	预算成本范围内	预算审批
		社会成本指标	捐赠物资或资金	及时发放	捐赠物资台账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上级安排的安置人数	全部安置	上级审批文件
			护理员培训次数	≥12 次	护理员培训制度
		质量指标	护理质量达标率	≥95%	护理考核指标
			膳食质量	确保膳食安全营养	膳食管理制度
		时效指标	完成安置任务及时率	100%	上级审批文件
			补助落实及时情况	≤3 日	物资发放领用台账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良好社会影响力	落实各项救助政策	救助政策文件
			关爱老人公益活动	≥1 次	重阳节慰老活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老人和家属的满意度	≥95%	满意度=满意人数/总调查人数 *100%
长期目标 2：	保障服务对象和职工生命财产安全，确保福利院安全高效运转。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年度工作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正常安全运行天数	全年安全运行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无安全事故发生	安全事故次数为 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良好社会影响	维护院内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及工作人員满意度	≥90%		
长期目标 3:	保障武昌区社会福利院院内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的医疗救治及护理工作及差额拨款人员工资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药品补贴及人员工资	90.83	系统测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补贴及人员工资	90.83	系统测算		
		质量指标	药品补助及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系统测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 1:	集中供养人员全部安置，按要求提供相应的照料和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年度工作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扶助覆盖率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集中供养历史遗留低保人员			7 人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水平	通过各类检查评定	通过各类检查评定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落实及时情况	≤3 日	≤3 日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良好的社会影响力	落实各项困难群众救助政策	落实各项困难群众救助政策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95%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 2:	消除安全隐患，改善院内环境，确保院内设施设备正常使用、各项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年度工作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正常安全运行天数	全年安全运行	全年安全运行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无安全事故发生	安全事故次数为 0	安全事故次数为 0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故障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年度工作计划
			提升服务对象生活及服务保障	维护院内安全稳定	维护院内安全稳定	维护院内安全稳定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 3:	保障武昌区社会福利院院内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的医疗救治及护理工作及差额拨款人员工资。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药品补贴及人员工资	160	80	90.83	上年预算
		质量指标	药品补贴及人员工资	160	80	90.83	上年预算
			药品补贴发放率	100%	100%	100%	上年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良好的社会效益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服务满意度	90%	90%	90%	年度工作计划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张秋果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武昌区粮道街 109 号	邮政编码	43006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1. 《湖北省公办养老机构财务管理办法》鄂民政发〔2024〕22号、《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办养老机构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鄂民政函〔2023〕143号、《武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武政规〔2023〕2号、《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办养老机构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武民函〔2024〕88号、《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4〕9号;《武昌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帮扶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昌政规〔2021〕1号)</p> <p>2. 我院为公益一类社会福利机构,主要为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和政府兜底低保人员提供基本生活需要和照料护理服务,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经费将全部用于我院103名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及7名政府兜底低保人员的政策性项目支出;</p> <p>3. 为了不断规范我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管理,提高管理质量和服务水平,维护特困人员的合法权益,聚焦于解决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照料护理、疾病治疗、丧葬事宜等;</p>		
项目主要内容	我院2025年政府兜底低保人员7人,集中供养特困人员人数预计103人,共计110人。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经费将用于其基本生活费(专项用于为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条件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伙食费、生活用水电燃料费、服装费、被褥等日常生活用品和零用钱)和照料护理费(主要用于购买护理用品和照料护理、康复训练等服务产生的支出,以及支付特困人员住院治疗的陪护费用)		
项目总预算	499.93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499.93 万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328.48万元;2024年331.96万元;2025年预算499.93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99.9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99.9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99.9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表述	支出经济 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基本生活费	伙食费、生活用 水电费、服装费、 被褥等日常生活 用品费用、零用 钱、疾病治疗和 体检费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73	根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关于调 整城乡低保和特 困人员等社会救 助对象保障标准 的通知》，基本生 活标准为1352元 /人·月	特困103人；低 保7人，生活标 准含城市低保保 障标准1040元/ 人/月，财政补差 312元/人/月
照料护理费	购买护理用品和 照料护理、康复 训练等服务产生 的支出，以及支 付特困人员住院 治疗的陪护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20	根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关于调 整城乡低保和特 困人员等社会救 助对象保障标准 的通知》，生活自 理照料护理标准 (城市): 728元/ 人·月；生活半自 理照料护理标准 (城市): 828元/ 人·月；完全丧失 生活自理能力照 料护理标准(城 市): 3029元/人· 月	特困103人，其 中生活自理8人、 半自理14人、完 全丧失生活自理 能力81人；低保 7人，其中半自理 (城市): 4人、完全 丧失生活自理能 力3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	------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集中供养人员安置，落实各项惠民政策		
年度绩效目标 1	集中供养人员全部安置，按要求提供相应的照料和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生活费	预算成本范围内	预算审批
			照料护理费	预算成本范围内	预算审批
		社会成本指标	捐赠物资或资金	及时发放	捐赠物资台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级安排的安置人数	全部安置	上级审批文件
			护理员培训次数	≥12 次	护理员培训制度
		质量指标	护理质量达标率	≥95%	护理考核指标
			膳食质量	确保膳食安全营养	膳食管理制度
	时效指标	完成安置任务及时率	100%	上级审批文件	
		补助落实及时情况	≤3 日	物资发放领用台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良好社会影响力	落实各项救助政策	救助政策文件
			关爱老人公益活动	≥1 次	重阳节慰老活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人和家属的满意度	≥95%	满意度=满意人数/总调查人数*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年度工作计划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扶助覆盖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历史遗留低保人员			7 人	集中供养历史遗留低保人员数量
			养老服务	通过各类	通过各类检查评定	通过各	年度工作

			水平	检查评定		类检查 评定	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落实 及时情况	≤3 日	≤3 日	≤3 日	年度工作 计划
		社会效益 指标	产生良好 的社会影 响力	落实各项 困难群众 救助政策	落实各项困难群众 救助政策	落实各 项困难 群众救 助政策	年度工作 计划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满意率	90%	90%	95%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福老年病医院补助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张秋果	联系电话	88842980-8806
单位地址	粮道街 109 号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 根据武昌编字【2021】25 号文《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区民政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及武昌编字【2017】28 号《武昌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区民政事务管理委员会（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医院为财政差额拨款单位，目前在编人员 14 人。 2. 医院承担区福利院集中收养特困人员及低保人员的医疗救治及护理工作，是民生兜底工作；同时承担区社会福利院全院其他代养老人的医疗及护理服务，体现医养结合特色服务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补充武昌区民福老年病医院 14 名在编人员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提租补贴、住房公积金等工资性支出（58.03 万元）及 2023 年度药品支出金额的补助 32.8 万元。		
项目总预算	90.83	项目当年预算	90.8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160 万元；2024 年 80 万元；2025 年预算 90.83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8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8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0.8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人员经费	人员工资	工资支出	58.03		
药品补助	药品差价补助	药品补助	32.8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武昌区社会福利院院内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的医疗救治及护理工作、同时服务于全院其它社会代养老人的医疗服务，体现医养结合服务特色。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武昌区社会福利院院内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的医疗救治及护理工作、同时服务于全院其它社会代养老人的医疗服务，体现医养结合服务特色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系统测算
			药品补助	32.8	系统测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经费补助	58.03	系统测算
			药品补助	32.8	系统测算
		质量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	100%	年度工作计划
			药品补助发放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完善社会养老服务	年度工作计划

	指标		务体系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满意率	90 %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每人每年 补贴标准	6.5	2.5	4.14	系统测算
			药品补助	49.5	40	32.8	系统测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补贴	110.5	40	58.03	系统测算
			药品补助	49.5	40	32.8	系统测算
		质量指标	人员补贴 发放率	100 %	100 %	100 %	年度工作 计划
			药品补助 发放率	100 %	100 %	100 %	年度工作 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形成良好 社会效益	100 %	100 %	100 %	年度工作 计划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满意 率	90 %	90 %	90 %	年度工作 计划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福利院运营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张秋果	联系电话	88842980-8803
单位地址	武昌区粮道街 109 号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根据《武汉市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湖北省养老机构等级评定管理办法》(鄂民政发〔2024〕18号)相关规定,要推进机构养老服务提质增效。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我院日常开支,消除安全隐患,改善院内环境,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p> <p>该经费来源为福利院国有资产占用费收入: (1) 院1号楼7、8楼及2号楼部分房间国有资产占用费约51.5万元; (2) 院后补街24号房产作为职工宿舍出租,国有资产占用费约0.5万元。</p>		
项目主要内容	<p>消除安全隐患,改善院内环境,确保院内设施设备和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主要包括: (1) 水、电费及电话费; (2) 配电、电梯、空调、饮水机等设施设备维保及维修; (3) 消防维保及改造; (4) 印刷及广告制作; (5) 大型活动经费; (6) 垃圾处理及灭四害; (7) 零星维修工程。</p>		
项目总预算	512	项目当年预算	5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248.42万元, 2024年241万元, 2025年512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
	其中: 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46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水电费及电话费	公共区域及办公区水费、公共区域及办公区电费、电话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	按照2024年1-9月平均费用预估	
消防维保及改造	更换消防器材、消防检测报告、消防设施设备维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	按照2024年费用预估	

	保、消防改造(隐患整改)				
设施设备维保	空调维修、对院配电设备维保、饮水机维保、电梯维保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	按照 2024 年费用预估	
印刷及广告制作	印刷服务记录、代老人合同、评估报告；制作宣传展板、宣传册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	按照 2024 年费用预估	
大型活动经费	组织春节、重阳节、开放日等大型活动时购买物资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1	按照 2024 年费用预估	
垃圾处理及灭四害	生活垃圾处理及灭四害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	按照 2024 年费用预估	
零星维修工程	院内门窗地面破损、管道漏水等维修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按照 2024 年费用预估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服务对象和职工生命财产安全，确保福利院安全高效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消除安全隐患，改善院内环境，确保院内设施设备正常使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年度工作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正常安全运行天数	全年安全运行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无安全事故发生	安全事故次数为 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良好社会影响	维护院内安全稳定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及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预算指标范围内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正常安全运行天数	全年安全运行	全年安全运行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无安全事故发生	安全事故次数为 0	安全事故次数为 0	安全事故次数为 0	年度工作计划
			设备故障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对象生活及服务保障	维护院内安全稳定	维护院内安全稳定	维护院内安全稳定	年度工作计划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90%	≥90%	年度工作计划

第三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武昌区社会福利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5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1693.3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11.57 万元，增长 32.11%，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预算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预算收入 1693.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33.33 万元，占 72.83%；事业收入 460 万元，占 27.17%。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预算支出 1693.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0.57 万元，占比 34.88%；项目支出 1102.76 万元，占比 65.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33.3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33.33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0.0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7.9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33.33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233.3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43.57 万元，增长(下降)13.17%，主要是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590.57 万元，占 47.88%，其中：人员经费 559.68 万元、公用经费 30.89 万元；项目支出 642.76 万元，占 52.1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 94.0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68 万元，增长 2.93%，主要是：2024 年退休 2 名在职人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36.0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93 万元，降低 5.09%，主要是：2024 年退休 2 名在职人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2025 年预算 969.9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49.16 万元，增长 18.17%，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 1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97 万元，降低 5.09%，主要是：2024 年退休 2 名在职人员。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47.3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4.05万元，降低7.88%，主要是：2024年退休2名在职人员。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41.5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35万元，降低3.15%，主要是：2024年退休2名在职人员。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年预算7.1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55万元，降低7.1%，主要是：2024年退休2名在职人员。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年预算19.2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59万元，增长3.17%，主要是：购房补贴包括上年度错漏报金额。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33.3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59.68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445.02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4.66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30.89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12.5%，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测算公务接待经费减少。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比2024年预算相比不变。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2024年预算相比不变。
3. 公务接待费0.0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12.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测算公务接待经费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项目支出1102.7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462.76万元、单位资金46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 民福老年病医院补助项目90.83万元。主要用于补贴公益二类差额补款在编人员工资及药品补贴。

(二)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项目499.9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社会救助对象的基本生活和照料护理需求，是我院集中供养的特困人员的政策性项目支出。

（三）福利院运营经费项目 512 万元。主要用于消除安全隐患，改善院内环境，确保院内设施设备和各项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2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56.3 万元，降低 93.06%，主要原因是减少物业保洁采购支出。

其中：服务类 4.2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375.9 万元。其中：公共服务 330.2 万元，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45.7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 1693.33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

外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